

公司代码:600377

公司名称:沪宁高速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22,576,100	2,319,204,734	2,499,923,063	2,327,306,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133,454	1,471,008,611	1,163,564,566	724,507,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7,784,728	1,046,413,730	1,132,546,963	687,142,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204,676	1,468,184,432	1,583,229,387	1,469,460,4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2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比例(%)	持有有表决权股份的总数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0	2,742,078,426	94.44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69,077	11.63	0	国有法人
BlackRock, Inc.	12,721,885	134,579,817	2.67	0	境外法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1,604,329	134,102,971	2.66	0	境外法人
JPMorgan Chase & Co.	19,637,431	129,309,278	2.57	0	境外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529,284	76,521,639	1.50	0	其他
Citigroup inc.	-	61,432,721	1.23	0	境外法人
招商局中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1,410,000	0.42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2,902,181	0.26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2,616,416	0.25	0	其他

1 本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2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和一般人员因限售股质押涉及本公司10%以上股份质押的情况；3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和一般人员因限售股质押涉及公司股份质押的情况；4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和一般人员因限售股质押涉及公司股份质押的情况。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19. 审议并批准《关于宁常溧课公司与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石油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宁常溧课公司与高速石油公司签署《服务区加油站租赁合同》,将旗下的崇桥服务区、溧湖服务区、长溧湖服务区、山阳服务区加油站出租给高速石油公司经营,合同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预计2019-2021年合同总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489.9万元、664.7万元和679万元,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相关事宜,批准关联交易公告内容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于协议签订后予以公告。

20. 审议并批准《关于宁常溧课公司与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检测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宁常溧课公司与华通检测公司签订桥梁检测维修、桥梁设计加固维修等协议,预计2019年度桥梁检测维修、桥梁设计、维修加固等项目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万元;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相关事宜;并批准关联交易公告内容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于协议签订后予以公告。

21.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2.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3.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4.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5.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6.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27. 审议并批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投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0.9亿元,即宁沪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亿元增至人民币12.9亿元;并授权董事孙杰先生处理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宁沪投资公司增资办理各项手续需签署的相关文件等)。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度,本集团大力实施主营业务,着力释放投资资源效益,努力放大资本功能,经营效益再上新台阶。

强化主营业务,筑牢根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发展,路网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保持持续增长;积极推进四大新建项目的建设,其中江苏首条绿色循环低碳示范公路丹东路于2018年9月顺利建成通车,在建项目五峰山大桥、常宜高速及宜长高速建设稳步推进。集团运营的高速公路管理工程进一步推广,在东南高速公路网中的地位进一步稳固,路网规模效应进一步显现。

深化投资布局,创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高质量推进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升级,梅村服务区、仙人山服务区、黄栗墅服务区、芳茂山服务区完工并正式对外营业,阳澄湖服务区及姜山服务区升级改造正在有序推进,临近收尾;在油品经营方面,公司引入民营机制,2018年油品毛利率同比增加0.5个百分点。路衍经济发展模式创新,实现了经营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全面提升,并形成了可复制的管理经验,为公司新建项目潜在经济效益的深度挖掘奠定了基础。

审慎融资运作,行稳致远。报告期内,公司在资本市场系统性下行的环境下,强化投融资管理,逆周期操作,认购富安达基金资管计划购买金融资产股权投资,抓住市场机遇设立了商业保理公司,收购融威公司30%股权;在资金偏紧的市场环境下发挥信用优势,及时调整策略力度,以较低的资金成本有效满足了投资项目大量资金需求;在房地产业务方面,加大了去库存力度,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公司通过多渠道的投资形式,优化资本、资产和资金配置效率,主辅两翼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收入约9,969,011千元,同比增长约5.43%,其中,实现通行费收入约9,476,486千元,同比增长约5.01%;配套业务收入约1,441,956千元,同比减少约1.91%;房地产业务收入约1,004,464千元,同比增加约99.07%;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62,116千元,同比增长约1.14%;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5,660,939千元,同比增长约19.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376,604千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0.8688元,比2017年同期增长约21.98%,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各项业务进展情况如下:
1. 收费路桥业务
(1) 业务表现及项目运营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通行费收入约7,460,486千元,同比增长约5.01%,通行费收入占集团总营业收入的约74.84%。其中,沪宁高速日均流量95019辆,同比增长约4.87%。日均通行费收入约13,171,226千元,同比增长约1.71%。从客、货车流量的全年化趋势来看,客车流量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平均增速约5.83%,流量占比约78.91%;全年货车流量增长约1.44%,货车占比约21.09%。

其他各路桥项目包括锡澄高速、江阴大桥、沿江高速等路网其他路段的车流量继续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客、货车流量的整体变化趋势与沪宁高速基本一致。
(2) 业务进展情况
镇丹高速项目建成通车
镇丹高速项目于2018年9月30日正式建成通车,线路北起泰州大桥南接沈海高速枢纽,南接宁沪高速丹阳新区枢纽,全长21.63公里,是江苏省首条绿色循环低碳示范公路,该项目的建设,对于促进沿江沿江地区的开发,完善区域高速公路网络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有望成为公司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加快推进新建项目建设
公司于报告期内继续有序推进新建路桥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五峰山大桥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约人民币64.77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约63.68%;常宜高速一期工程已累计完成投资约人民币20.57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约64.14%;宜长高速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约人民币14.20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约35.7%。
协调解决宁淮公路潘家花园站撤站补偿事宜
近年来随着公路沿线区域城镇化进程加快,潘家花园站已经位于城市副中心区域,为服务江北区新发展,南京市政府于2017年5月份正式向江苏省政府提出申请,请求撤除潘家

花园收费站。2017年11月,江苏省政府向南京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同意撤销宁淮公路潘家花园收费站的批复》(苏政复〔2017〕99号),同意撤销潘家花园收费站。2018年5月24日,本公司与公路中心、高管中心、六合区政府正式签订关于宁淮公路南京段经营权终止协议,协议约定撤站补偿金由六合区政府承担。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收到第三方评估报告确认的约4,930万元补偿款项。有关该事项的详细信息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及2018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发布的相关公告。

1.2 配套服务经营
本公司的配套服务主要包括沪宁高速公路沿线六个服务区的油品销售、餐饮、商品零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配套服务收入约1,441,956千元,同比下降约19%。其中,服务区租赁收入约人民币182,579千元,同比增长34.57%;油品销售收入约人民币1,194,371千元,占配套服务总收入约82.83%,同比减少约21.50%,其他收入约人民币65,006千元。

根据公路服务区经营模式转型升级方案,公司采用“外包+监管”和“平台拓展”模式,对沪宁沿线全部服务区进行整体外包升级改造。使道路区位优势 and 潜在经营效益进一步发挥。梅村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人民币2.8亿元;黄栗墅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人民币1.3亿元;仙人山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人民币1.4亿元;芳茂山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1.85亿元;阳澄湖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1.85亿元;姜庄服务区外包6年合计租金1.6亿元。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梅村服务区、黄栗墅服务区、仙人山服务区、芳茂山服务区均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正式对外营业,形成了业态丰富、布局战略、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全新模式综合业态。阳澄湖服务区餐饮服务已完成合同签署工作,升级改造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在经营效益提升方面,公司积极应对成品油市场供求关系新变化,继续引入竞争机制,深化市场化采购进程,主动争取更大利润空间,2018年油品销售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报告期毛利率同比增长6.95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加油站长期关闭改造关闭施工等影响,公司油品销售量同比下降约31.74%,其中,汽油销售量同比下降约19%,柴油销售量同比下降约63%。但公司通过与供油单位积极开展业务谈判争取利润空间,2018年油品毛利率同比上升约5.9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年度营业收入利润增加约人民币1,600万元。其包括餐饮、商品零售、维修、清排费等业务收入约人民币247,585千元,同比下降约49.29%。

1.3 房地产业务
2018年,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持续深化,商品房销售面积171,654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3%,针对市场环境的变化,报告期,公司及时调整营销策略,以去库存和盘活存量作为全年经营工作方针,各地项目的开发、销售、交付工作均进展顺利,最终实现房地产业务较好的利润,持续为集团业绩增长带来了贡献。
报告期内,宁沪置业实现销售净利润约152,699千元,同比增长约40.37%。本年度实现预收收入438,010千元,共计交付268户,结转销售收入约1,004,464千元。
融威公司开发的融威中心工程建设和销售工作按计划进行,完成写字楼(1号楼)完成至结构2层、LOFT办公(2号楼)和酒店式公寓(3号楼)主体结构封顶,已完成内部粉刷,地库施工及外幕墙龙骨安装。
14f广告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子公司宁沪投资等公司的广告经营及沪宁置业的物业服务等。报告期内,投资公司有序完成广告业务整合、移交工作,积极转型升级发展,调整优化整体业务结构。本公司交通控股、新华传媒、京沪公司、东方基金管理、东方路桥公司等共实现营业收入2.6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传媒公司的设立,有利于统一经营管理江苏省内媒体资源,并进一步做大做强提升高速公路广告资源价值,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了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62,116千元,同比增长约1.14%。

2 财务分析
2.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969,011,165	9,465,680,365	5.43
营业成本	4,274,294,776	4,204,480,862	1.64
管理费用	37,740,441	11,891,706	217.37
销售费用	211,774,236	187,888,191	12.71
财务费用	624,560,684	480,441,961	31.18
投资收益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1,489,507	5,231,194,978	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3,577,639	-7,242,366,200	-3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543,647	-2,419,346,946	-71.20
税金及附加	368,877,640	397,587,512	60.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17,724,283	-100
资产减值损失	32,670	-	1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9,209,349	6,809,904	2,297.26
投资收益	1,466,796,788	586,672,628	150.77
营业外收入	21,943,624	14,176,399	54.79

2.2 非主营业务
2.3 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3,947,784	104,259,760
流动资产	146,723,51	130,706,46
非流动资产	301,808	201,782
负债总额	19,038,13	27,746,27
非流动负债	15,647,08	11,061,88

(注:1. 资产、负债、集团财务报表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金融服务的协议主要内容
(一) 存款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国内任一股份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给予本公司的利率水平,也不低于集团财务公司吸收任何三个不同期间同类存款的利率平均水平。

本公司集团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且原则上不超过甲方在乙方综合授信额度下质押并存储的各类金融资产,超过部分在3个工作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集团财务公司应确保甲方资金安全。集团财务公司未能按时足额向甲方兑付存款或利息的,本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可按照协议规定对集团财务公司追究支付本公司的存款或在集团财务公司的贷款进行抵销。因集团财务公司其他违约行为而导致本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集团财务公司应进行全额补偿,同时本公司有权追究。

(二) 结算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协议或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收付款、付款和通行费拆分划拨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三) 融资服务
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本公司提供融资咨询或融资方案,并积极协助本公司落实对外融资借款。
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本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集团财务公司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给予本公司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可以使用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商业承兑、担保等金融业务,集团财务公司将在自身资质允许范围内尽量优先满足本公司需求。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由双方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现行颁布的利率及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不高于国内任一股份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给予本公司的利率水平,并无需本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四) 电子商业汇票服务
承兑服务:在公司自身的电子商业汇票上签章、承诺,于票据到期日支付确定的金额给集团财务公司指定的收款人或持票人。
贴现服务:本公司由于资金需要,在电子商业汇票到期日前,将其票据背书转让给集团财务公司,集团财务公司可贴现贴现票据,并将余额付给本公司。
(五) 其他金融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承兑、贴现、向本公司提供其经营范围内的委托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的协议。

集团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国内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或其他范围。
(二) 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
1. 金融服务协议自董事会审议并批准生效后,有效期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四、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制定了《关于在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在集团财务公司的金融风险,维护资金安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资金配置能力,保障外部融资渠道畅通,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集团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业绩优良,具备较强的企业实力。
6、主要财务指标
集团财务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3,947,784	104,259,760
流动资产	146,723,51	130,706,46
非流动资产	301,808	201,782
负债总额	19,038,13	27,746,27
非流动负债	15,647,08	11,061,88

(注:1. 资产、负债、集团财务报表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存款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国内任一股份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给予本公司的利率水平,也不低于集团财务公司吸收任何三个不同期间同类存款的利率平均水平。

本公司集团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且原则上不超过甲方在乙方综合授信额度下质押并存储的各类金融资产,超过部分在3个工作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集团财务公司应确保甲方资金安全。集团财务公司未能按时足额向甲方兑付存款或利息的,本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可按照协议规定对集团财务公司追究支付本公司的存款或在集团财务公司的贷款进行抵销。因集团财务公司其他违约行为而导致本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集团财务公司应进行全额补偿,同时本公司有权追究。
(二) 结算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协议或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收付款、付款和通行费拆分划拨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三) 融资服务
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本公司提供融资咨询或融资方案,并积极协助本公司落实对外融资借款。
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集团财务公司根据本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本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集团财务公司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给予本公司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可以使用集团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商业承兑、担保等金融业务,集团财务公司将在自身资质允许范围内尽量优先满足本公司需求。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由双方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现行颁布的利率及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不高于国内任一股份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给予本公司的利率水平,并无需本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四) 电子商业汇票服务
承兑服务:在公司自身的电子商业汇票上签章、承诺,于票据到期日支付确定的金额给集团财务公司指定的收款人或持票人。
贴现服务:本公司由于资金需要,在电子商业汇票到期日前,将其票据背书转让给集团财务公司,集团财务公司可贴现贴现票据,并将余额付给本公司。
(五) 其他金融服务
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承兑、贴现、向本公司提供其经营范围内的委托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的协议。

集团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国内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或其他范围。
(二) 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
1. 金融服务协议自董事会审议并批准生效后,有效期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四、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制定了《关于在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在集团财务公司的金融风险,维护资金安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资金配置能力,保障外部融资渠道畅通,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集团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业绩优良,具备较强的企业实力。
6、主要财务指标
集团财务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顾卫华	副董事长	公务	姚永嘉
董董事	副董事	公务	姚永嘉
董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公务	姚永嘉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营业绩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9,969,011千元,同比增长约5.43%,其中,实现通行费收入约9,476,486千元,同比增长约5.01%;配套业务收入约1,441,956千元,同比减少约1.91%;房地产业务收入约1,004,464千元,同比增加约99.07%;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62,116千元,同比增长约1.14%;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5,660,939千元,同比增长约19.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376,604千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0.8688元,比2017年同期增长约21.98%,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6 公司基本情况
2 公司简介
2.1 公司概况
本公司于1992年9月1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注册成立,是江苏省唯一的交通基建上市公司,1997年6月27日本公司发行的12.2亿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1年1月16日本公司发行的1.5亿股A股在上海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建立一级美国附认证券凭证计划(ADR)于2002年12月23日生效,在美国海外市场进行买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5,037,74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江苏省境内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并开发高速公路沿线的服务区配套经营业务,除宁沪高速江苏段外,公司还拥有宁常高速、溧湖高速、广靖高速、锡澄高速、锡宜高速、镇丹高速、江阴大桥以及苏嘉杭等位于江苏省内的收费路桥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直接参与经营和投资的路桥项目达到16个,拥有或参建的已开建路桥里程已超过3840公里。
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在中国经济最具活力的长江三角洲地区,公司所拥有或参股路桥项目自建运营及改扩建;基础设施投资;长江三角洲地区经济、交通繁忙。本集团核心团队宁沪高速公路江苏段在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6个大中城市,是国内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

此外,本集团还积极探索并发展其它业务类型,从事房地产的开发和经营,金融、类金融及其它方面的投资,以进一步拓展盈利空间并实现集团的可持续发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一家参股联营企业,总资产规模约人民币481.63亿元,净资产约人民币293.54亿元。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5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9,969,011,165	9,465,680,365	5.43	9,201,297,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6,603,626	3,587,061,867	21.98	3,346,06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83,869,629	3,565,861,487	8.18	3,316,406,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6,489,607	5,232,104,978	24.4	4,863,748,504

2.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88	0.7122	0.69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5	0.7078	0.65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1	16.06	增加1.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4	15.96	增加0.18个百分点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9,969,011,165	9,465,680,365	9,201,297,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6,603,626	3,587,061,867	3,346,06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83,869,629	3,565,861,487	3,316,406,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6,489,607	5,232,104,978	4,863,748,504